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上午十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 187,229,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8%。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蔚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建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同意董建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187,229,98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宋克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187,229,98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百竹科技公司及滨海齐泰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竞买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的天津百竹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天津滨海齐泰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相关经济指标测算及现场竞拍情况确定最后成交价格，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其他竞买相关具体操作事宜。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关联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1,730,16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无息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2.3 亿元，该笔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 3 个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关联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1,730,16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187,229,98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187,229,98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187,229,984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二、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邱梅女士认为：本次大会之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 1、《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